

宝鸡市金台区蟠龙镇人民政府**2025**年蟠龙镇索家村农副产品深加工粮仓建设项目（设备）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2025年蟠龙镇索家村农副产品深加工粮仓建设项目（设备）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年05月08日 09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ZH-2025-008

项目名称：2025年蟠龙镇索家村农副产品深加工粮仓建设项目（设备）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500,000.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2025年蟠龙镇索家村农副产品深加工粮仓建设项目（设备）)：

合同包预算金额：500,0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500,00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1	其他农业和林业机械	农副产品深加工项目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500,000.00	50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30日历天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合同包**1**(2025年蟠龙镇索家村农副产品深加工粮仓建设项目（设备）)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发办〔2007〕51号）；

(4)《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5)《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6)《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7)《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8)《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9)《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文件）；

(10)《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11)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2025年蟠龙镇索家村农副产品深加工粮仓建设项目(设备))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 (1) 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 供应商须为合法注册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并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证、自然人身份证)等证明文件;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参加开标需提供本人身份证及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3) 财务状况: 提供具有财务审计资质单位出具的2023年度或2024年度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开标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开标前三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户证明);
- (4) 税收缴纳证明: 提供 2024 年 4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 (依法不需要纳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
- (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提供 2024 年 4 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
- (6) 具备履行合同的能力: 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 (7) 书面声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3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8) 控股管理关系: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供应商,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承诺书);
- (9)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进行采购: 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微企业);
- (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提供非联合体声明;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 2025年04月16日至 2025年04月22日, 每天上午 00:00:00 至 11:59:59, 下午 12:00:00 至 23:59:59 (北京时间)

途径: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

方式: 在线获取

售价: 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 2025年05月08日 09时00分00秒 (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线上提交

开标地点: 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五楼第10 开标室(32席)。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 供应商无须到达开标现场, 即可在网上直接参与开标活动, 不见面开标大厅登录方式为: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不见面开标系统。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 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并及时办理CA数字证书(陕西CA锁)。参与本次项目的投标单位请及时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网, 办理供应商入库申请并及时办理 CA 数字证书(陕西 CA 锁); 供应商办理CA锁地址及流程, 内容如下: CA锁办理地址及流程: 宝鸡市金台区行政大道8号海棠风尚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4楼2号窗口;

2、本项目有意向投标供应商须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平台【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后, 在【招标公告/出让公告】模块中选择有意向的项目点击“我要投标”, 报名成功后即可从【我的项目】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中下载电子采购文件(*.SXSZF 格式)。

3、供应商在网上填写的单位信息(单位名称、营业执照相关信息)应与采购文件要求及后期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中相关信息一致, 否则造成资格审查不通过的后果供应商自负。

4、本项目采用电子开标方式，各供应商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下载《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政府采购投标单位操作手册》和,按照流程制作电子标书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因供应商自身设施故障或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完成投标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后果。

5、未完成网上投标或未经采购代理公司确认或未在规定时间内在平台上下载电子采购文件的，导致无法完成后续流程的责任自负；

6、如有技术性问题，请先翻阅操作手册或致电软件开发商，技术支持热线：4009280095、4009980000；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宝鸡市金台区蟠龙镇人民政府

地址：宝鸡市金台区蟠龙镇南皋村街道3号

联系方式：0917-6558172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中兆恒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宝鸡市金台区陈仓镇工农社区千禧时代8号楼1802室

联系方式：19992038854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宜汶

电话：19992038854

陕西中兆恒项目管理有限公司